

花艺服务协议

甲方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张卢璐

电话：13816473355

地址：

乙方：上海考磐贸易有限公司

电话：18017077994

联系人：沈敏燕

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58 号 B1-26

甲乙双方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就甲方主办的活动提供花艺服务，（以下简称“本次活动”）合作事宜，经过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一致，特订立本协议，以资遵照履行：

第一条：活动标的

乙方接受甲方的委托。在此情况下，乙方须按照本合同提供以下：

- 1、6 份桌花（每份包含绣球、荷兰火龙珠、绿石竹、澳梅、南非针垫花、绿兰）
- 2、配送服务
- 3、乙方保证所提供桌花的花材新鲜，无枯萎，没有能引人不适的特殊味道。
- 4、桌花的款式，以事前提供图片为准，后经甲方确认后发货。

第二条：时间地点

1、时间：2020 年 11 月 25 日，下午 15:30 点前送到

2、配送地点：LAGO 餐厅，上海市北苏州路 188 号 6 楼（上海苏宁宝丽嘉酒店 6 楼）

第三条：支付方式

1、乙方为甲方提供花艺服务，158 元/份（含税），活动金额总计人民币：__948__元（含税）

2、乙方在服务后 2 个工作日内开具增值税普通发票给至甲方，甲方收到发票后 15 日内给乙方以转账方式向下述账户支付约定费用。

（一）甲方开票信息如下：

抬头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税号：91110108786882526E

地址：北京市朝阳区深沟村（无线电元件九厂）[2-1]44 幢平房 C106-A 室

电话：010-64688223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北京百子湾路支行

账号：11001029400053009457

（二）乙方账户信息如下：

开户名：上海考磐贸易有限公司

银行账号：121930199310601

开户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支行

第四条：其他约定

- 1、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，则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仲裁委解决。
- 2、本协议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协议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同等法律效力，经双方签章生效。
- 3、若甲方临时取消活动，应提前2个工作日通知乙方。若在服务前2个工作日内取消本次活动造成乙方损失，甲方需承担50%费用。
- 4、如乙方未能准时送达而影响甲方客户的不满，甲方有权扣除合同总款的20%做为违约金。
- 5、乙方保证，本协议下提供的服务、物品等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著作权、专利权和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。乙方不可将甲方活动相关的图片或视频发布于微信，微博，公众号，网站，宣传资料等任何媒介上，也不得透露给第三方。
- 6、如由于不可抗力而导致甲方或乙方不能履行合约，双方均不属于违约。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，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实际情况。如台风，洪水，火灾，地震，战争，罢工，政府管制等事件。

本合同一式二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甲方：北京博源意嘉市场咨询有限公司

签章：

日期：

乙方：

签章：

日期：